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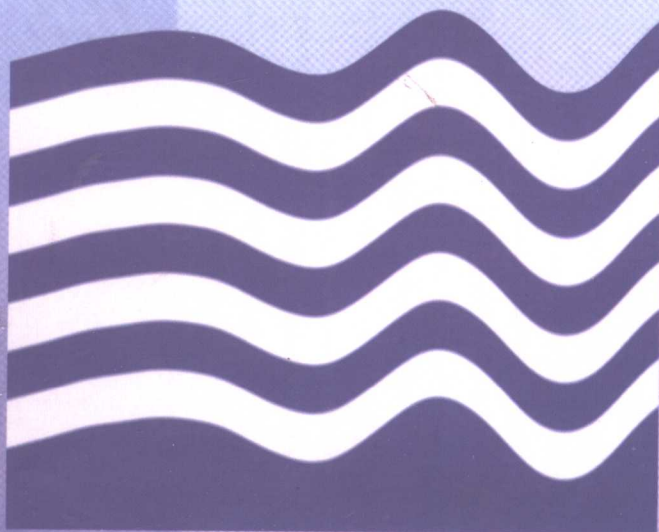
中外企业制度嬗变的

ZHONGWAI QIYE ZHIDU SHANBIAN DE BIJIAO YANJIU

比较研究

何立胜 著

≡811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十五”规划项目
河南师范大学学术专著出版资助项目

中外

企业制度嬗变的比较研究

何立胜 著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外企业制度嬗变的比较研究/何立胜著.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4.7

ISBN 7-5005-7481-9

I. 中… II. 何… III. 企业管理制度-对比研究-中国、外国
IV. F27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74522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ph.com.cn>

E-mail: cfeph@cec.gov.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036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北京财经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960 毫米 16 开 13.3 印张 260 000 字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28.00 元

ISBN 7-5005-7481-9/F·6546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中外企业制度嬗变的比较研究》，是在我主持完成结项的河南省“十五”社科规划项目《企业重组与资本市场发展》、河南省软科学项目《企业制度创新与企业核心竞争力》的研究成果基础上，围绕中外企业制度变迁的脉络展开的系统研究，也是我近年来所公开发表的有关企业制度变迁问题一系列学术论文观点的集合。

作为一项制度安排，企业制度的变迁以社会经济秩序的调整为基础，同时，企业制度的创新又推进了基本经济制度的变革。企业制度的变迁与社会经济制度的安排交织在一起，企业制度的嬗变与生产力发展、科学技术进步、市场体制演进，尤其是与资本市场呈现出较强的互动关系。明晰而严格保障的产权制度，完备的法律规范，稳定的社会环境，崇尚自主、平等的文化氛围是企业良好发展的制度环境。西方企业制度从古典企业制度到现代企业制度的演变是一个自发的、诱致性的变迁过程；我国的企业制度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躯壳里成长，在商品经济发展不充分、生产力不发达、法制不健全、封建意识形态浓厚的情况下演化而来，加上特殊的制度变革，使得我国企业制度变迁呈现复杂性、曲折性的特点。

本书从规范与实证、历史与现实、比较与综合的视角对中外企业制度嬗变的规律性展开研究，把对企业制度创新的思考放在一个动态的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从比较广阔的视野来看待企业制度创新，如对现代企业制度的探讨不局限于一般现代企业框架理论的分析，而是把现代企业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分析了虚拟企业组织、跨国企业制度、高新技术企业制度的创新与发展；对企业制度演变的探讨不囿于传统国有企业制度向现代企业制度的转变，而是涉及到我国近代企业制度的蜕变与私营企业制度的创新；对企业理论的研究从古典企业理论的形成与发展、马克思的企业理论到新制度经济学的企业理论，再到钱德勒的现代企业理论和当代企业理论的最新发展——中间性组织理论等都进行了

介绍与分析；对企业制度创新模式的比较研究涵盖了产权制度、治理结构、中外企业制度创新起点与创新过程等内容，力争使研究成果能够深化和拓展人们对企业制度理论的认识，解释现实，指导实践，对推动企业制度的创新与发展有所裨益。

本书由我提出总体设计规划和写作提纲，经充分酝酿后开展调查与研究，进行撰稿写作。全书分为理论篇和实证与比较篇，共12章，邹翔参加了初稿部分章节的撰写工作，孙中叶协助我完成了初稿写作工作，并独立完成第八章、第九章的写作任务。在成书过程中，借鉴和吸收了学术界诸多同仁的相关研究成果，体现在著作的参考文献中，在此深表感谢。该书从草拟初稿到多次修改，直至完稿，历时两年多时间。因为该著作所要探讨的是一个十分重要又相当艰深的课题，在构思写作过程中，常感心余力拙，难以准确把握尺寸。正因为如此，我们孜孜以求，丝毫不敢懈怠，调查研究，就一些理论与实际问题展开讨论，力求在若干前沿问题上有所创新，有所突破。必须说明的是，本书的观点如有错误，应由我负全部责任。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张冬梅女士的关心与支持，她为本书的面世做了大量工作，在此一并表示由衷的谢忱。

因本书所涉及的诸多问题尚处于探索之中，加之本人水平有限，所以书中的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和学界同仁不吝赐教。

何立胜

2004年5月于牧野

理论篇

第一章	企业制度的内涵	(3)
	第一节 企业制度的内容	(3)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特征	(7)
	第三节 企业制度对生产力发展的功能	(12)
第二章	古典企业理论的形成与发展	(15)
	第一节 马歇尔及其以前的企业理论	(15)
	第二节 马歇尔的企业理论	(18)
	第三节 新古典企业理论	(20)
第三章	马克思的企业理论	(25)
	第一节 社会分工的发展与企业的起源	(25)
	第二节 企业制度的演变	(28)
	第三节 企业作为生产关系的载体分析——资本与雇佣劳动 的交换	(37)
第四章	新制度经济学的企业理论	(39)
	第一节 科斯的企业理论	(39)
	第二节 阿尔钦和德姆塞茨的团队生产理论	(42)
	第三节 威廉姆森的企业理论	(47)
	第四节 麦克林和詹森的委托代理理论	(53)
	第五节 哈特和穆尔的所有权与激励理论	(55)
第五章	两种企业性质理论比较与现代企业理论的新发展	(58)
	第一节 两种企业性质理论比较	(58)
	第二节 企业产权理论的比较和分析	(61)
	第三节 钱德勒的现代企业理论	(64)

	第四节 中间性组织理论	(70)
	实 证 篇	
第六章	西方企业制度的历史演进与创新	(77)
	第一节 古典企业制度	(78)
	第二节 近代企业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84)
	第三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形成与发展	(90)
第七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创新与发展	(97)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创新的原因分析	(97)
	第二节 虚拟企业组织的产生与发展	(101)
	第三节 国际企业制度的创新与发展	(106)
	第四节 高新技术企业的制度创新	(115)
第八章	我国企业制度变迁的实证分析	(120)
	第一节 前近代我国企业制度的演变	(120)
	第二节 引进与变革——近代企业制度创新之路	(128)
	第三节 近代我国企业制度创新的因素分析	(134)
第九章	近代我国企业制度演进的制度分析	(139)
	第一节 近代企业制度变迁中的官利制度分析	(139)
	第二节 比较分析中外近代企业制度的嬗变	(143)
	第三节 制度变迁与企业变革的互动性	(153)
第十章	国有企业的制度创新	(159)
	第一节 传统体制下的国有企业制度	(159)
	第二节 艰难的变迁——国有企业制度创新之路	(162)
	第三节 私营企业——踏上制度创新之途	(175)
	比 较 篇	
第十一章	市场体制演进与企业制度变迁的互动性分析	(187)
	第一节 古典市场体制到现代市场体制的演进	(187)
	第二节 市场体制演进对企业制度变迁的影响	(189)
	第三节 企业制度变迁对市场体制演进的功能	(192)
	第四节 资本市场发展与企业制度创新的互动性分析	(195)
第十二章	企业产权制度变迁与公司治理的模式比较	(204)
	第一节 企业产权结构的变革	(204)

	第二节 企业委托——代理关系的演化	(209)
	第三节 三种主要公司治理模式的比较	(215)
	第四节 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结构的思路	(222)
第十三章	中西现代企业制度创新的路径与模式比较	(226)
	第一节 企业制度创新起点的差异性	(226)
	第二节 企业组织制度创新过程的差异性	(229)
	第三节 企业制度创新结果的差异性	(231)
参考文献		(235)

理论篇

- 唯物辩证法原理：理论源于实践，又反过来指导实践，没有理论指导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缺乏实践的理论是空洞的理论。
- 杜拉克：当前社会不是一场技术革命，也不是软件和速度上的革命，而是一场观念上的革命。
- 诺思：上下一致的意识形态可以减少交易成本，从而有助于促进经济增长。
- 库兹涅茨：一个国家的经济增长，可以定义为向人们提供种类繁多的经济产品的能力的长期上升，而这种不断增长的能力是建立在先进技术以及所需要的制度和思想意识的相应调整的基础上的。
- 张瑞敏：海尔过去的成功是观念和思维上的成功。
- 诸多的历史事实表明：技术的作用并不是决定性的，技术只有当其与先进的意识形态与制度安排结合在一起的时候才能发挥巨大的影响力。

第一章 企业制度的内涵

“企业”这个名词是由英语“enterprise”意译过来的，它的原意是指一种“进取和冒险精神”。企业的定义很多，通常使用的企业定义是：企业是集合生产要素（土地、劳动力、资本和技术），并在利润动机与承担风险条件下，为社会提供产品和服务的经济组织。

研究现代社会经济的运行与发展、实践与理论都需要从企业开始，这是因为企业是劳动分工和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而产生的一种高效率的经济组织。企业的出现使得共同劳动成为一种常态；企业的出现使得商品经济的发展有了高效的组织载体；同类企业的集合构成了产业，产业和经济结构调整的主体是企业的资本运行；企业制度的嬗变是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要求的结果，又是推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变迁中的企业制度是技术进步、科学技术产业化的平台，是生产要素耦合转变为现实生产力的载体，是能够替代市场进行资源配置的一种方式。

第一节 企业制度的内容

一、企业制度

企业制度是以社会化生产为背景，以发展的商品经济为基础，以契约关系为协调结构的一种制度安排。企业制度作为经济制度的一个子集，必须随着一个社会的经济制度结构的变迁而不断创新，否则，企业将会失去其应有的活力。

企业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企业作为

一种以营利为目的的经济组织，它有很古老的历史，开始于古代中世纪的商业团体，但它作为社会生产的一般组织，是在近代生产力条件下发展起来的。在人类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历史上，曾经出现过氏族公社、奴隶主庄园、小农家庭等基本生产单位，但它们都不是企业，它们都处在自然经济状态下，是自给自足的组织，具有封闭型的特征。后来，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生产规模的扩大和生产手段的不断发展，在社会分工和劳动协作的基础上出现了以简单分工协作为特征的手工场，并成为资本主义工厂制企业的雏形。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在近代机器大工业的生产力基础上开始出现了一种新的生产组织，即工厂制。伴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与社会经济的变革，推动工厂制向公司制演变。

在现代市场经济国家中，企业制度的形式多种多样，可概括为个人业主制、合伙制、公司制和合作制四种企业制度。

1. 业主制又称个人独资企业，其主要特征是企业的投资主体是单一的自然人。业主制是人类历史上最早出现的、最简单的一种企业形式。业主是企业的惟一投资者，享有生产决策和经营管理的全部权力，并对企业债务负有无限责任。

2. 合伙制企业是由两个以上的少数人联合投资，合伙人对企业债务负无限连带责任的企业。合伙制企业实行资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统一，合伙人共同对企业活动做出决策，共同对企业承担民事责任；合伙人之间的契约关系是建立在人际关系的基础上的，当合伙人及其关系变更时，合伙制企业也将终止；合伙人对企业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3. 公司制企业包括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它们都是由多个投资者共同投资兴办的企业，投资者以其出资额对企业债务负有限责任，企业以其全部资产对债务承担责任。它具有其他企业制度不可比拟的优势，即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出资者的所有权与法人财产权相分离；企业内部形成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可以自由转让，企业的出资者承担有限责任，减少了投资者的风险。

4. 合作制企业是合作者共同投资，共同劳动和经营，以劳动分红为主的企业形式。它是劳动者的资本联合与劳动合作的结合体，合作者身兼投资者与劳动者双重身份，外部人一般不能入股；劳动与股份共同参与分红，但以劳动分红为主。合作制企业实行入股自愿、退股自由，这与规范的股份制企业不同。

在这四种企业制度中，公司制企业在现代市场经济中占有主导和支配地

位，业主制、合伙制、合作制企业是对公司制企业的补充。

二、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内容

现代企业制度是指适应现代市场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要求，以法人财产权为基础，以有限责任为核心，以公司制为基本形式，规范企业各方面基本经济关系的制度体系。现代企业制度从其内部架构来看，是一个由多层次制度构成的制度体系。在这一制度体系中，最基本的制度架构包括以下几方面：

1. 企业财产制度。企业财产制度是构成企业本身的基础，没有企业财产，也就没有企业本身，因此，企业财产制度是企业制度中的基本制度。现代企业制度的财产制度有其自身的特点。第一，从企业财产形成来看，它是由多方出资投入而形成的多元财产关系。众多出资人依法向企业注入资本金，并履行资本保全的义务。出资人的出资份额是不同的，但总是有一个最低限度的出资额要求。第二，从企业财产责任来看，出资人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企业承担有限责任。第三，从企业财产权利来看，它是合理分解的，即出资人的所有权与企业法人财产权相分离，出资人与企业法人各自拥有独立的财产权利。第四，出资人依法享有资产受益、选择受托人（即选举董会成员）及股权转让的权利。在企业正常存续期间，出资人不能随意抽回其资本，只能依法转让。

2. 企业法人制度。企业法人作为具有法定资格的行为主体，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这是构成企业独立存在及运作的基本条件。从企业运作来说，企业法人制度是企业制度中的核心制度。现代企业制度中的企业法人制度也有其特殊的规定性。第一，企业法人对出资者注入企业的资本金及其增值形成的财产（企业法人财产）享有独立的财产权利，拥有法人财产权，即企业依法享有对法人财产的占有、使用、获益和处分权。第二，企业法人依据独立的法人财产对其经营活动负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以其全部资产对企业债务承担责任。第三，企业法人行使法人财产权，受出资人所有权的约束和限制，要对出资人履行义务，依法维护出资人权益，承担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3. 企业组织制度。企业的独立法人地位和经营运行是通过一定的组织结构和权力结构来实现的，而一定的组织结构和权力结构的安排则由企业组织制度决定，因而企业组织制度是实现规范的企业治理的重要制度。现代企业制度中的企业组织制度的主要法律形式是现代公司制。现代公司制的组织制度特征主要有：第一，众多出资者的权利必须集体地予以履行和保障，从而在组织制度上需要引进某些民主表决原则或投票程序，依靠通过民主程序选出的“代表

大会”或“委员会”来协调和体现分散化的股权。因此，股东代表大会就成为通过民主程序执行和保障每个出资人权利的组织机构，也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第二，由于出资人的资本金投入企业后，便形成企业法人财产，因而要有一个相应的行使企业法人财产权的组织机构。这一组织机构的形成是以董事信托责任制度为基础的，即股东以对董事的信任为基础，委托董事经营公司的法人财产，董事则以公司利益为惟一的行为准则。在股东会闭会期间，董事会代表全体股东行使权力，是公司的日常权力机构和法定代表机构。第三，随着现代经营活动的专业化，董事会把企业长期发展的管理交给职业经理负责，而其本身只行使对经理的监督权，从而形成了所有权与管理权分离的组织制度。经理层既统一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管理，又决定公司长期发展的目标与政策。第四，随着U型公司组织结构向M型公司组织结构的演变，经理层管理出现了日常经营活动与发展战略规划的分离，从而形成了中层管理决策与高层管理决策分权型的企业组织制度，即事业部管理体制的组织制度。第五，为了对董事会和经理班子行使职权进行监督，通常还设立监事会这一组织机构，它对股东会负责，依法和依照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审核、检查公司的财务和资产状况等。

4. 企业管理制度。企业的内部管理是保证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得以正常、有效进行的重要条件，其管理制度的作用是规范企业与员工的关系，确立内部各种关系的行为方式，协调各方面利益，因而它是企业制度中的基础性制度。现代企业制度中的管理制度通常有以下特点：第一，强调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制度的安排有助于克服各当事人的机会主义动机或“打小算盘”行为，使各个当事人的努力动机互相刺激，互相促进。第二，建立有效的企业内部竞争机制，包括人才选择和流动机制，按岗位责任和实际贡献进行工资奖金分配等。第三，企业在遵守国家法令的前提下，根据市场竞争的需要和本企业的特点，自主建立其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自身的管理特色。第四，实行企业内部全方位的管理，包括人、财、物、供、产、销以及安全、质量等方面的管理，形成一个完整的管理网络和制度体系。

第三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特征

现代企业作为企业组织制度形式,是历史演变的产物,并与各国经济社会的现代化发展相联系,但“现代企业”或“现代企业制度”并不等于在当今各国的现代社会中存在的企业或企业制度。近代的个人业主制企业、合伙制企业,甚至自给自足的家庭生产单位在现代社会都可以找到。现代企业是一个历史发展的范畴,它是相对于传统企业表现更为先进的企业组织形式;现代企业又是一个现实的范畴,它是现代经济中占主导地位的、在各现代产业部门中具有普遍意义的企业组织形式。从这两个方面来理解,现代企业的典型形式应该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发展起来的现代股份公司。

现代企业不同于传统企业,它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一、多元化的产权结构

现代企业是一个产权具有可交易性、明晰化、多元化的产权结构。中西方企业制度的理论与实践表明,一元化产权结构已经不适合现代经济的发展,只有多元化的产权结构才适合现代经济的发展,所以,把多元化产权结构作为现代产权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产权主体的多元化、分散化是现代企业制度的本质特征。这种产权结构创新的价值在于:第一,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股权社会化,实现市场配置资源。正是在多元化的、分散的排他性产权基础上,才能利用股权的高度可分解性、流动性和融合性形成市场资源最优配置的机制。第二,分散的、排他性的股权,使个人或社会机构的吸入与资本收益之间建立起了一种直接的、明确的、有保障的联系,形成了社会广大投资者关心公司资产增值和资产利用效率的激励机制。第三,产权主体的多元化和分散化,实际上也就是企业剩余索取权的外在化,它有利于对企业经营者的监督机制的形成。

二、企业的法人化

现代企业是被国家所认可并受保护,依法成立,独立承担法律责任,自主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独立的法人实体,也就是说,以“独立的企业法人”取得自己企业的形态,“企业法律形态”就是由国家法律规定的该国企业可以采用

的组织,例如,在现代经济社会,各个国家都以自己的商法或公司法来规范企业的组织形式、组织原则和民事责任。在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中,不同的生产力发展水平要求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经济组织形式。在自然经济形态下,由于占主导地位的是封闭的自给自足的家庭生产方式,国家很少对经济组织形式做出法律的专门规定。进入商品经济阶段,人们之间的生产关系和经济交往关系发生了变化,封闭的生产者打破了以家庭和手工作坊为单位的狭窄框框而走进充满竞争的市场。为了在竞争中取胜,人们不断进行经济组织形式的变革。在这种情况下,每一种经济组织形式,即企业的生产都要得到社会和国家的认可,才能形成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之间的共同规范,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在商品经济的发展过程中,主要形成了三种企业法律形式:最早出现的个人业主制企业、合伙制企业和公司制企业。与个人业主制企业和合伙制企业不同的是,公司制企业不是以自然人而是以“法人”取得法律认可的企业身份。

现代企业是独立的企业法人这一基本特征表明:它是一个独立于公司组成人员(即自然人作为投资人成为公司所有者)的法律存在,它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不是以单个人的名义来享有法律规定的权利和承担义务,而是以一个“组织”的名义来行使;企业法人享有由出资人投资于企业所形成的公司财产的财产权利,并相应承担财产经营的责任;企业中产生了一个代理人即法人代表,由他对外代表公司与其他公司发生交易关系并签订市场契约;法人具有不同于自然人的永续存在的“生命”,因而作为法人企业的股份公司可以成为永久性的公司。

三、多层次特征的等级组织

等级组织(hierarchy)又称作科层组织,是企业在其内部组织专业化分工并进行协调管理的方式。等级组织的典型构造是金字塔型,在这种构造中,最高层逐级控制人数递增的下层。在科层组织中,权力中心是一元化的,整个系统的经济决策,如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如何生产和分配,主要由最高层做出,最高层以下各个层次的组织构造和权力分布一般由系统内部的分工要求所规定。至于由谁来占据这些职位则取决于上级。

按照管理理论的研究,一个人直接管理和控制的事和人受到他不可逾越的自然界限的制约,一个有效的管理幅度是企业中的上级可以直接管理的人数是

4~11人^①。因此,企业内部科层组织的层数取决于企业的规模和企业内从事专业化分工协作的人数。在传统企业中,由于企业规模不大,企业内部从事专业化分工协作的人数不多,企业的经营管理者同时就是企业的所有者,这时企业的科层组织是比较简单的,一般是在企业主(同时也是工业的司令官)的管理中分化出一个中间层级(监工),或两个层级(车间负责人——监工),企业的决策权全部集中在企业主最高层。与传统企业不同,现代企业内部是一个多层级的科层组织。这是因为随着企业规模的扩大,特别是现代企业以横向、纵向、混合联合及兼并等为特征的发展,企业内的相互可分离的独立的基本生产技术单位越来越多,企业最高决策者(工业的司令官)的下属越来越多,相互关系的单位数量也急剧上升,这样企业内部的交易也相应增加,企业内部管理协调的层次也必须增加。在现代企业科层组织层级增加的同时,管理也逐步独立化并成为一种专门的职能,这种职能由具有管理知识的专业人员来承担,原来在传统企业中企业的所有者与司令官的职能就发生了分化,资本的所有者成为单纯的资本所有者,而将司令官的职能赋予职业经理阶层。与此发生的相应变化的是在传统企业中,资本所有者是内部等级组织最高经济权力即“企业权威”的基础。在现代经济社会中,由于经济变得愈来愈复杂,同时由于信息技术的革命已极大地增加了同决策有关的不确定因素,决策权的信息基础变得愈来愈重要,因此在现代企业中拥有资本所有权的人往往委托能最多和最好掌握知识与信息的人来行使决策权力,也就是说,在现代企业中,职业经理实际上是企业的“权威”,是“工业的司令官”。

在现代企业中,在管理职能独立化为一种专门职能的基础上,管理的部门化也发展起来,企业内部的科层组织更加类似于一般行政系统。这样,企业科层组织内上级对下属某个人的管理转变为对下属部门的管理,企业中上级与下级的关系表现为由一系列制度规定的分工关系与权利安排关系,从而使科层组织内每层级上的管理者有了自己广阔的活动空间。正因为如此,建立在专业化、正规化、标准化基础上的集中协调的科层组织才能有效地管理规模日益扩大、内部分工日益复杂的经济王国——大型现代股份公司。

四、追求利润最大化与长期稳定发展的行为主体

在市场经济中,企业作为“经济人”存在着尽可能增加自身利益的愿望和

^① 哈罗德·孔茨:《管理学》,贵州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300页。